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在天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，加大业务领域的覆盖范围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，在天津共同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—易事特天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），作为公司的北方总部基地，主要从事智慧城市、智慧能源、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、智慧停车场系统等业务。该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拟为2亿元人民币，其中公司认缴4,000万元，占总股本的20%，易事特新能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认缴16,000万元，占总股本的80%。

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于2016年11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则，及时披露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- 1、名称：易事特新能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583MA1MTC94XH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住所：昆山市陆家镇华夏路99号1号房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何宇
- 6、注册资本：20,000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：2016年8月30日

8、经营范围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及配套设备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、通信系统设备的研发、制造与销售；太阳能分布式发电项目的建设、管理与维护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关联关系说明：易事特新能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拟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易事特天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

2、出资方式：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

3、注册资金：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 4,000 万元，占总股本的 20%；易事特新能源（昆山）有限公司认缴 16,000 万元，占总股本的 80%。

4、注册地址：天津市静海区

5、拟从事的主要业务范围：智慧城市、智慧能源、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、智慧停车场系统等业务。

上述事宜均以工商部门核准的最终批复为准。

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拟在天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，作为公司的北方总部，大力推进智慧城市、智慧能源、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、智慧停车场系统等业务，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北部地区的影响力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随着子公司的增加，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，公司将积极建立风险防范机制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，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若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进展顺利，公司产品的市场占用率将得到进一步提升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8 日